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8 Nov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10(2018)号决议提交的，安理会以该决议将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至2019年4月15日，并要求我每90天向安理会报告一次该决议的执行情况。本报告介绍了自我最新的报告(S/2018/795)于2018年8月30日发布以来出现的主要事态发展、订有基准的撤出战略方面的进展以及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相协调将任务和职责移交政府的最新时间表。

二. 主要事态发展

A. 政治事态发展

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生了一些引发动荡、令局势紧张不安的事件，包括要求若弗内尔・莫伊兹总统下台。我在3月20日的报告(S/2018/241)中详述的参议院委员会2016年和2017年关于加勒比石油组织基金管理不善的两次报告引起民间社会在全国各地举行广泛、但大体上较为和平的示威，要求政府提高透明度并加强问责。随着这些抗议活动的展开，8月份，社交媒体上逐渐浮现出一个称作“挑战加勒比石油组织”的民间社会运动，该运动更强力地要求进行可信的调查，并要求当局尽职尽责。该运动最初没有政治关联，但在9月，更极端的反对派加入了示威活动。在网上和街头，言论调门日趋升高，首都太子港发生了暴力事件。在10月17日纪念被暗杀的海地革命领袖、海地于1804年独立后的第一任统治者让-雅克・德萨林之前，压力继续加大。

3. 10月17日，全国31地的许多抗议者走上街头，最大的集会出现在太子港都会地区(西部省)。当天，起初和平的示威渐渐变得更加紧张，在某些情况下变得暴力起来，路障和燃烧轮胎被大量使用。暴力得到国家警察的成功遏制，财产

* 由于技术原因于2018年12月7日重发。

18-19895 (C)　071218　071218





损失有限。据估计，当天有 10 000 到 15 000 名海地人游行，这是近来最大的公开示威。尽管大多数要求集中在加勒比石油组织基金上，但也提出了改善社会服务的提供的诉求，并要求莫伊兹总统下台。

4. 国家警察报告说，除了 19 名国家警察之外，有 2 名平民被打死，24 人受伤。此外，全国有 46 人被逮捕。当地媒体和政治人物一致认为 10 月 17 日的示威游行相对平和，是一个成就。国际行为体特别强调了警察的专业精神以及政府与警务部门领导层之间的沟通有所改善。

5. 11 月 1 日和 2 日的整个宗教节日周末，局势依然紧张。10 月 31 日，在戴尔马 2 和贝莱尔街区(西部省，戴尔马)，据称 10 月 17 日在不同情况下死亡的 6 人的联合葬礼因枪击和路障而中断，据报该市各地还发生了多起骚乱。当天晚些时候，太子港的迪厄村地区有 11 人遭枪击受伤，一名 11 岁的女孩被打死。

6. 11 月 18 日在举办韦蒂耶尔(北部省，海地角)战役 215 周年纪念活动期间，也发生了全国性的反腐败抗议活动。在该国的主要城市，示威集聚了相对较多的人群，但人数要比 10 月 17 日少。抗议者明显不同于 10 月 17 日的人群，他们大多数是响应反对派号召的政治激进分子，在场的女性少得多。抗议者设置的石块和燃烧轮胎路障很快被国家警察清除，据记录发生了少量事件。当局报告说有 6 人死亡，5 人受伤，35 人被捕。激进反对党民主和人民部领袖报告说，有 11 人死亡，45 人受伤，75 人被捕。示威之后，11 月 19 日和 20 日举行了一次为期两天的秩序良好的总罢工。

7. 针对人民提出的要求，莫伊兹总统要求总理向相关机构、特别是司法系统提供一切必要的支持，协助其调查有关加勒比石油组织基金管理不善的指控。总统进一步强调，私营公司若被发现诈骗国家，将受到起诉，他要求参与加勒比石油组织基金管理的所有国家官员不得在正在进行的调查中缺席。

8. 为了强调政府问责制的重要性，10 月 22 日，在有关管理不善的日益升高的指控声浪中，莫伊兹总统表示必须对政府进行问责，为此解雇了 18 名亲密伙伴和顾问，包括他的曾担任经济和财政部长的办公厅主任。同一天，让-亨利•塞昂总理宣布成立一个由国家专家组成的独立委员会，监督对加勒比石油组织的调查并保证其政治中立。不过，自宣布以后，国家媒体协会、挑战加勒比石油组织运动成员、人权组织以及总理提到的其他可能成为委员会成员的实体均公开拒绝参与。

9. 在议会中，两院因未能定期举行每周一次的全体会议，立法活动有限。9 月 4 日，议会通过了 2017-2018 年订正预算，该预算是在燃料补贴再次出台后修订的，之前曾于 7 月 6 日至 8 日发生了抗议补贴措施的暴力骚乱。订正预算预计支出将增加 10%，即约 1.5 亿美元，燃料收入将减少约 1 亿美元。10 月 26 日颁布的关于全国法律援助委员会的设立、组织和运作的法律规定了一个法律框架，让海地人可获取法律咨询，无论其社会地位如何。这项早该通过的立法是努力降低审前拘留率的一个重要里程碑。立法年度的第二届常会于 9 月 10 日结束，对 8 项法律草案进行了投票表决，并将其提交行政部门颁布，使该年度的总数达到

19 项。8 月 5 日让-亨利·塞昂被任命为总理后，国民议会于 9 月 15 日和 16 日举行特别会议，对其内阁投了信任票。

10. 新内阁由 25 名部长、国务秘书和部长级代表组成，其中包括 6 名妇女。因而，妇女在内阁中仅占 24%，低于《宪法》规定的 30%的最低配额。此外，女性部长一直被任命到传统上由妇女主管的部委任职：旅游、海外海地人、社会事务和劳工、公共卫生和人口、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以及人权和消除赤贫，这些部门很少在政府战略决策中发挥作用。新政府中有前政府的 6 名部长和 3 名国务秘书。

11. 尽管重新任命了司法和公安部部长，但司法部门与行政部门之间的关系仍然紧张，导致法官任命被延误。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总统共任命了 66 名法官。但是，据最高司法委员会称，要确保所有法院正常运作的话，至少还应任命 70 名法官。与此同时，自 10 月 11 日以来，太子港律师协会的律师发起罢工，要求罢免太子港检察官，逮捕西部省国家警察局长以及被控对律师施暴的其他警察。

B. 经济形势

1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宏观经济指标继续恶化。未能改革燃料价格补贴削弱了金额原本就不是很多的国内收入的调集，随着支出的增加，导致发生严重预算赤字。截至 8 月底，燃料补贴和划拨国家电力公司的资金分别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2.2%和 1.5%，而教育和卫生合起来的支出仅占 2.4%。其结果，现预计预算赤字将达到国内生产总值的 4%。8 月底，通货膨胀率达到 14.1%。海地古德兑美元继续贬值，截至 10 月 22 日，商业汇率收于 1 美元兑 73 古德，自 2017 年 10 月以来贬值 10.4%。

C. 人道主义状况

13. 2018 年 10 月 6 日，海地北部发生 5.9 级地震，震中位于和平港以北约 20 公里处(西北省)。据民防总局称，地震造成西北省、北部省和阿蒂博尼特省 18 人死亡，548 人受伤，1 417 所房屋被毁，9 717 所房屋受损，11 134 个家庭受到影响。灾民需要住所、厨房及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用品包。政府调动资源来帮助灾民。

14. 地震发生后，联合国人道主义机构立即联手并为支持民防局访问了部分灾区，以评估损害程度，查明可在哪些方面向国家当局提供支助。联海司法支助团向国家救援工作提供了帮助，它向受灾地区的国家警察提供了支持，并部署了无人驾驶飞机部队。震后，政府宣布它愿意采用新的国际援助模式，打算设立一个永久性的多部门危机管理机制，由总理办公室领导，以改善协调，包括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国际社会重申其对民防局的长期支持，并继续承诺对加强民防局投资。

15. 联合国继续支持海地当局在《国家消除霍乱计划》的框架内防治霍乱。一个有希望的情况发展是，雨季病例数量没有显著增加。尽管全国各地继续报告疑似霍乱病例，但 9 月和 10 月第一周，全国新增疑似病例降至平均每周 46 例，而

2017 年同期每周有 301 例疑似病例。在 2010 年爆发的高峰期，每周疑似病例超过 18 500 例。

16. 尽管取得了这一成就，必须继续大力开展霍乱防治工作，以便继续拯救生命，并根据国家计划所列目标减少霍乱传播。公共卫生和人口部快速反应小组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支持下，在成功防治这一疾病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过早裁减反应小组有可能导致霍乱再次蔓延。根据联合国应对海地霍乱问题的新做法第 2 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正在米尔巴莱完成地方意见征询，向最直接受霍乱影响的民众提供物质援助。开发署和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在海地问题特使办公室、儿基会和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支持下，正在筹备试点阶段的后续跟进工作，以便向其他受严重影响的社区提供类似的支持。

17. 继续特别重视加强地方应急准备能力。10 月 6 日，在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的支持下，来自该国 10 个省中最后 3 个省的 30 名健康和保护专家完成了紧急情况下生殖健康最低初步成套服务认证，使海地 10 个省受到培训的专家总数达到 100 人。

18. 根据 2018 年 10 月在受干旱影响地区进行的粮食安全阶段综合分类的部分结果，分析对象人口中有 5%(145 078 人)处于紧急阶段，25%(629 082 人)处于危机阶段，约占分析对象人口的 30%。对局势的预测表明，从 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2 月，774 159 人将无粮食保障，需要援助。

19. 2018 年人道主义应急计划旨在向 220 万海地人提供人道主义和保护援助，需要 2.522 亿美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23 日，所获供资仅为 11.2%。

20. 9 月 20 日，海地早该进行的人口和住房普查的评价阶段完成，标志已开始向主要阶段过渡。15 年多之后，在人口基金支持下，此次人口普查将对有关人口、社会经济状况、性别和住房条件的国家数据库进行亟需的更新。这些工作至关重要，有助于该国和国际社会订立新的基线，籍以制定更有效、更可持续政策，以拯救生命，确保以更知情的方式帮助海地消除极端贫困并应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挑战。

三. 任务执行情况

21. 按照安理会第 2350(2017)和 2410(2018)号决议的要求，联海司法支助团设立了一个机制，用以监测在实施订有基准的两年期撤离战略、逐步过渡为联合国的非维持和平机构方面的进展情况。联海司法支助团继续与国家工作队和国家利益攸关方合作，利用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现有监测和评价机制，继续进行我上次报告中概述的有关 46 项指标的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这一联合监测机制加强了联海司法支助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支持该国政府而规划的行动的协调，将为任务和职责的移交进一步提供便利。本报告附件一概述了报告所述期间取得的进展。

22. 在整个报告所述期间所进行的游行示威背景下，并鉴于计划于 2019 年第四季度举行选举，联海司法支助团继续依托其减少社区暴力方案来减少太子港及其郊区“热点”地区的暴力。在受缺乏社会经济机会、获得包括警察和司法系统在内的基本服务的机会有限以及容易持续发生帮派暴力影响的脆弱街区，无所事事和权利被剥夺的青年男女是容易遭利用的对象，他们可被用来在公共抗议中引发暴力，为政治和(或)犯罪利益服务。该方案让社区成员，特别是生活在最边缘化社区的面临风险的青年和妇女，参与规划和实施高劳动密集型创收活动，以稳定和改善帮派控制下街区的安全。

23. 为了减少最边缘化地区这一潜在的遭利用群体，联海司法支助团在太子港南部马蒂斯桑和卡勒富尔-费耶社区启动了三个单独的减少社区暴力项目，由国家和国际非政府组织负责实施。迄今为止，共有 2 242 名妇女和 2 058 名男子报名参加了以足球比赛、社区领袖能力建设、街区对话促进和平和受教育机会的活动。

24. 这些举措为青年人提供了临时谋生机会，通过提高社区对安全和法治问题的认识以及增强社区对国家警察和法治机构的信任，补充了国家警察稳定安全的努力。例如，在太子港，与 70 家当地企业合作，为 151 名面临风险的青年提供了实习和职业培训机会，在中部省，来自边缘化社区的 288 名青年男女参与了一条农用公路的建造。国家警察现能通过在减少社区暴力项目框架内开展的活动轻松提供社区警务服务。

25. 联海司法支助团还支持在北部省、西北省和中部省实施减少社区暴力项目，重点是创收和高劳动密集型活动，其中包括职业培训和在职培训、小企业管理能力建设以及支持直接受益者开发创收活动。截至 11 月 7 日，691 名妇女和 599 名男子参加了这些活动。

26. 提高对法治的认识仍然是一个关键的优先事项。自 9 月 1 日以来，由减少社区暴力方案资助的联海司法支助团流动小组在全国各地支持举行了 7 次会议和市民大会辩论，以提高社区对法治的认识。迄今已举办了 23 次此类活动，共有 4 500 多人、包括 1 436 名妇女参加。根据流动小组的评估，启动了 11 个速效项目，以改善包括法院、监狱和派出所在内的法治机构设施，修缮监狱中的水处理设施，建造拘留所厕所，修建监狱围墙和瞭望塔。

27. 在联合法治方案下，联海司法支助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根据支助团的任务规定继续向法治机构提供支助。该方案通过使用方案资金，协助对警察局进行翻新并为其提供设备，协助加强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案件管理系统，支持最高司法委员会、司法和公安部、监狱管理局、国家人权监察员办公室、部际人权委员会等监督和问责机构及民间社会。

28. 联海司法支助团与人道主义行为体协商，拟定完成了其保护平民战略，完成了涵盖 2018 年 10 月至 12 月的平民所受威胁第二次前瞻性评估。这些威胁包括国家警察侵犯人权、帮派活动造成暴力以及重大内乱、海地移民被大规模递解出境或自发回返以及自然灾害引发暴力。

A. 安全和警务发展(基准 1、4、5 和 6)

2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生了 108 起基本和平的与反对加勒比石油组织运动有关的示威，其中 23 起发生在太子港大都市区。来自国家警察局的数据显示，自从我上次报告以来，凶杀率下降了 4.2%，截至本报告出版之时为每 10 万居民 6.22 起，属加勒比地区最低之列。这些凶杀案中有一半以上发生在太子港大都市区。

30. 海地国家警察确保居民安全的努力继续受到在首都地区活动的帮派的挑战。尽管各级国家警察致力于打击帮派，但马蒂斯桑等人口密集的街区对改善社会经济机会差、特别容易受到犯罪和不安全影响的人口的安全构成重大障碍。由一个联海司法支助团建制警察部队陪同的国家警察至少两次在巡逻中在帮派横行的街区遭到枪击，但没有遭受伤亡或物质损失。

31. 在按计划于 10 月 17 日在太子港举行的示威中，一群暴力示威者试图强行进入世界银行和人口基金办公室，投掷石块并打伤一名私人保安。两部监控摄像机也被盗。在圣马克(阿蒂博尼特省)，3 名联合国建制警察部队警官被投掷的石块打伤，7 名分配至公共秩序部队的警官在海地角被石块擦伤。11 月 18 日据记录发生了少量事件。

32. 支助团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向国家警察提供行动支援，参与了 290 个联合临时检查站的执勤工作、执行了 528 次徒步巡逻、576 次乘车巡逻和 5 次联合警察行动。支助团还在 12 次与太子港和该国其他城市抗议活动有关的维持秩序行动中提供支援。国家警察特种部队继续在行动规划、协调和遵守 2017-2021 年期间国家警察战略发展计划概述的使用武力和尊重人权原则方面取得进展。

33. 联海司法支助团支持国家警察在迪厄村(太子港南部，西部省)开展行动以图重新控制该地区并抓获在该地区活动的一个帮派头目。行动于 11 月 3 日进行，动员了国家警察特种部队的 140 名警官。除了协助规划行动之外，联海司法支助团还提供一个无人机部队、五个建制警察部队分队和装甲车支持警察保护和监视周边地区。一辆建制警察部队装甲车在国家警察和帮派成员交火时遭到枪击。没有关于人员受伤的报道。该行动于 11 月 4 日至 5 日继续进行，国家警察和联海司法支助团建制警察部队在该地区的存在有所增加，特别是在 2 号国道和迪厄村内巡逻。

34. 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期间战略发展计划在第一年执行速度缓慢。进展有限的主要原因之一是海地政府和国际捐助方承诺的资金不足。海地政府最初承诺支付五年计划资金的 55%，但迄今为止仅提供了 2017-2018 财政期间所需财政资源的 8%。同样，主要捐助方只捐出了其第一年财政承诺的 15%。这导致该计划的一些复杂优先行动没有完成，第一年的总体执行率为 27.6%，其余 108 项活动中有 90 项取得了进展。

35. 自战略发展计划通过以来，共实施了 42 个基础设施项目，使国家警察得以增加其在市政部门的存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15 个支持国家警察的基础设施项目正在进行中，其中 4 个由海地政府资助，4 个通过支助团速效项目供资，3 个通过联合法治方案供资，4 个通过双边合作供资。在全国各地增加国家警察设施

是确保国家警察有效存在和减少不安全的一个关键方面，也是改善警察工作条件的一个关键方面。

36. 自 692 名警校生于 9 月 19 日毕业后，全国警察总数增至 15 735 名，其中包括 1 568 名女性(10%)。这使警民比例达到每 1 000 名居民 1.37 名警察，仍低于每 1 000 人 2.2 名警察的联合国标准。这是实现在 2019 年 10 月之前达到 1.45 并至少有 11%是女性的目标比率的一个重要里程碑。部署在太子港大都市区以外的警务人员比例达 34.2%，比我上次报告增加了 4.5%。作为继续提高警察人数的努力的一部分，国家警察宣布已经登记了 658 名申请人参加第 30 次晋升，其中包括 132 名女性，培训将在 2018 年底前开始。

37. 作为联海司法支助团-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为国家警察建立对性别敏感的招聘机制的联合项目的一部分，正在开展活动以确定边缘化社区，鼓励这里的年轻妇女申请警察职位。支助团还支持在阿蒂博尼特省、大湾省和南部省动员社区反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截至 11 月 20 日，来自 15 个地方组织的 30 名主持人为 3 012 名直接受益者举办了 59 次宣传会议，以提高公众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以及报告此类案件的认识。

38. 10 月 8 日至 10 日，支助团和国家警察在太子港海地国家警察学院联合举办了关于打击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第四次国际研讨会。我的特别代表、国际发言人、检察官以及多个联合国组织和海地民间社会出席了研讨会。议题包括人口贩运、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包括家庭暴力)、司法和刑事系统的运作以及受害者保护。同样，为了加强国家警察预防和调查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的能力，11 月在太子港大都市区与刑事系统的主要利益攸关方举行了三次讲习班。

39. 按照第 2410(2018)号决议的要求，两个建制警察部队正在为 12 月撤出做准备，并安排了国家警察在联合国人员减少的地方接管剩余业务。支助团将在未来几周更新安全过渡计划，以提供关于其他建制警察部队调回本国情况的信息。国家警察已经承诺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国际捐助方密切协调，通过继续评估全国安全局势，确保 2019 年建制警察部队顺利缩编。

B. 司法(基准 1、2 和 5)

4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立法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例如颁布了法律援助法。在体制方面，在及时审查刑事案件和司法和公安部承诺在全国推广太子港管辖权协调机制方面取得了进展。长期审前拘留率持续存在，特别是在难以诉诸司法的管辖区和对法官和检察官案件量的监测薄弱的地方。

41. 截至 10 月 23 日，审前拘留超过两年的被拘留者比例为 63.6%，而上一个报告所述期间为 61.1%。为了解决这种情况，正在采取若干举措。太子港刑事系统委员会每月召集所有法治行为者举行会议，在 8 月份的会议上司法和公安部采取步骤以便下达释放已服满刑期的被定罪人所需的判决令。还正在设立一个部级委员会，以列出囚犯名单和拘留期，从而查明那些不再有理由拘留的人。

42. 在同一时期，联海司法支助团继续向其减少社区暴力方案资助的向弱势个人诉诸司法机会的 4 个法律援助项目提供技术支持。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太子港律师协会的两个法律援助办事处受理了 2 249 起新案件，举行了 1 961 次协商，提出了 100 项人身保护令状请求，并帮助释放了 250 名审前被拘留者。第三个法律援助项目开始在违法未成年人再教育中心开展活动，并建立了所有 89 名被拘留未成年人的登记簿，有 54 起案件立案，并为律师和法官举办了两次讲习班，以改善对涉及未成年人案件的处理方式。同样，妇女署于 2017 年在卡巴雷(西部省)女子监狱启动了一个试点多学科法律援助项目，该项目于 9 月扩大，以向所有 258 名在押妇女和女童提供法律援助和心理社会支持。调查法官发布了 14 项命令；9 人通过这个项目获释(分别是在长期拘留 5 个月、6 个月、7 个月和 11 个月之后获释)。

43. 在太子港管辖区，检察官、调查法官和初审法院正在努力实现与诉诸司法有关的基准指标。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9 月，检察官收到 1 080 起刑事案件。在其中 41%(444 起案件)中，检方决定是提出指控还是在案件提交的同一天结案。在实时处理的案例中有 43%得到撤案。在同一时期，调查法官结束了 365 份档案。在 2017-2018 司法年度，22 名调查法官每人结案超过 16 起，平均每个调查法官每月结案 1.3 起。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由于 6 月 30 日至 9 月 30 日的司法假期，初审法院没有开庭。

44. 初审法院和太子港上诉法院自 10 月 10 日太子港律师协会决定暂停诉状并阻止诉诸法院以来一直没有运作。律师们抗议国家警察于 10 月 2 日、4 日和 9 日作出的暴力反应。他们还要求将首席检察官解职，因为他没有提起法律诉讼。这种情况令人担忧，如果不能得到解决，将对这些司法管辖区和法律援助办公室的绩效产生负面影响。尽管出现这些事态，自 2017 年 10 月以来，初审法院共判决了 437 起刑事案件。

4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最高司法委员会和行政部门之间的分歧再次出现。在 9 月 10 日给莫塞总统的公开信中，委员会警告说，法官任命的拖延会对司法系统产生负面影响。政府称这些延误是由于进行了彻底的背景调查，并在 2018 司法年度开始前夕于 10 月 1 日任命了 36 名法官，于 10 月 22 日又任命了 30 名法官。参议院于 8 月 30 日第二次呼吁填补最高法院的两个空缺席位，因为先前提交给政府的部分名单只能填补六个空缺席位中的四个。

46. 除了法官任命方面的拖延，全国治安法官协会威胁说，如果总统不考虑他们的加薪要求，他们将举行罢工。最高司法委员会司法监察局局长职位自 2016 年 4 月设立以来一直空缺，临时任命 Ocnam Clamé Daméus 担任这一职位引起了民间社会某些部门的一些关切，因为他是代表初审法院所有检察官的最高司法委员会法官。

47. 《法律援助法》于 9 月 10 日获得立法部门通过并于 10 月 26 日颁布，这是一个重大步骤，将大大改善诉诸司法的机会。为了建立一个法律执行框架，司法和公安部成立了一个技术委员会，联海司法支助团正在为此作出贡献。该委员会

将通过制定行动计划、预算以及设计规则、条例和应用工具，支持该部传播和实施该法。

48. 联海司法支助团依据其任务规定，还继续支持司法和公安部和最高司法委员会的控制机构加强其监督和纪律职能。联海司法支助团通过一系列活动协助司法和公安部视察事务部于 2018-2019 司法年度期间在 18 个初审法院和 5 个上诉法院的检察官办公室执行视察任务。联海司法支助团于 10 月 2 至 4 日为检察官举办了一次关于绩效指标和视察工具的讲习班，于 10 月 10 日和 11 日举办了另一次关于司法监察局发展计划的讲习班，并于 10 月 24 日和 25 日举办了一次关于能力建设和经验交流的讲习班。此外，联海司法支助团还提供技术援助，并支持最高司法委员会司法监察局局长办公室于 10 月 8 至 12 日举办为期五天的法官职业生涯和评估务虚会。

49. 联海司法支助团和妇女署在联合法治方案的框架内，为来自 9 个司法管辖区的 80 名刑事系统官员提供关于审前长期羁押妇女和女童的影响的培训。该培训还包括关于《美洲人权公约》等国际和区域人权文书的信息。

C. 惩戒(基准 1、3 和 5)

50. 虽然已经采取重要步骤加强监狱管理局的行政、管理和业务能力，并改善拘留条件，但旨在改善监狱的监狱法草案和将监狱管理部门升级为具有财政和管理自主权的国家警察中央管理局的组织法方面没有取得多大进展。监狱法的最终草案正在等待国家警察总监的批准，而组织法正在由司法和公安部审查。秘书长特别代表加强政治参与并加强斡旋，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

51. 截至 10 月 15 日，监狱管理局负责总共 11 755 名被拘留者，其中包括 417 名妇女、278 名男童和 15 名女童。根据每个被拘留者 2.5 平方米的国家标准，使用率为 364%，而国际标准为 4.5 平方米。大多数设施极度拥挤和卫生条件差导致被拘留者出现健康问题，如皮肤病、结核病、腹泻和泌尿系统感染。截至 10 月 15 日，被拘留者的死亡率已从我最近一次报告中的每 1 000 人中有 8 人死亡增加到预计每年每 1 000 人中有 11.8 人死亡。被拘留者死亡的三大原因是肺结核、营养不良和心血管疾病。死亡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食物发放不定期以及医务人员和药品短缺。过去几年来，供应商定期付款仍然是一项挑战。增加监狱管理局的财政和行政自主权有助于防止这些反复出现的挑战。监狱管理局在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支持下，正在执行医疗路线图和紧急卫生指令，与公共卫生和人口部、世界卫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跨越高墙的保健”发展更强有力的伙伴关系。

52. 监狱管理局还正在实施一项有针对性的专门征聘和培训战略，为自主管理其财政、行政和人力资源做准备。因此，包括 9 名女性在内的 61 名新警校毕业生将在接受为期 8 周的专门培训课程后，加入监狱服务。这将使狱警人数从 1 182 人增加到 1 242 人。此外，监狱管理局正在开发工作人员考绩工具，并已开始在五所监狱实施。

53. 监狱管理局在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支持下，拟订了职权范围，以及核证监狱的运作符合国家和国际规范特别是符合关于拘留条件、安全、行政管理和重返社会

的规范、因此能够在没有国际行为体全时支持的情况下运作的标准。9 月 5 日为监狱管理局和海地国家警察的 23 名高级工作人员举办了一次讲习班，以提高他们对核证标准的认识，并促进国家对这一进程的自主权。

D. 人权(基准 4、5、6、7、8、9)

54. 新总理 9 月 17 日任命了一名负责人权和消除赤贫事务的部长级代表，有效恢复了这一于 2014 年 12 月中断的职位。这名部长代表已接手政府人权协调人的职责，包括领导部际人权委员会和制订国家人权行动计划。这一任命是在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支助团领导层共同倡导下产生的一个重要进展。联海司法支助团正在征聘一名专家，以协助部际人权委员会拟订国家人权行动计划。

55. 海地于 9 月宣布加入 1954 年《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和 1961 年《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海地是按照 2016 年普遍定期审议对该国的建议加入这两项公约的。海地的加入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因为该国正处于紧要关头，数千名海地人正在被该区域各国递解出境。根据多米尼加当局发布的资料，8 月和 9 月期间，21 707 名海地人被从多米尼加共和国递解出境或强行遣返回海地。2018 年，海地和多米尼加共和国边境的移民活动加剧，1 月至 7 月期间共有 80 832 名海地人被递解出境或在边境被驱回。8 月 27 日，多米尼加当局宣布终止已延期两次的全国外国人身份正常化计划。

56. 作为对国家警察实施的侵犯人权行为加强问责进程的一部分，国家警察总稽核局正在联海司法支助团的支助下，实行准则标准化。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总稽核局对所收到的侵犯人权指控的 93%进行了行政调查。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海司法支助团监测了 15 起国家警察被指实施的侵犯人权事件，这些事件造成 51 人伤亡。大多数事件涉及过度使用武力和在逮捕后虐待被拘留者的指控。总稽核局对其中 14 起事件开启了行政调查。在大多数情况下没有启动司法程序，但在 4 起事件中，被指负有责任的警察遭到逮捕并面临起诉。这与上一个报告所述期间的情况(仅 1 起事件进入起诉阶段)相比有所改进，但有关当局仍须继续致力于此，以实现对所有已证实由国家警察和监狱管理局人员实施的罪行或侵犯人权行为提出起诉。支助团将继续倡导就所有这些事件实行充分、透明的问责。

57. 8 月，作为联海司法支助团减少社区暴力工作的一部分，支助团在安什(中部省)提供了一次培训，以期加强地方非政府组织监测和报告侵犯人权指控的能力。在 10 月举行的后续讲习班上，参与者对该主题展现出更深入的了解。还在莱凯(南部省)和戈纳伊夫(阿蒂博尼特省)为国家人权监察员办公室工作人员提供了类似的培训。联海司法支助团还向部际人权委员会在 10 月举办的一次讨论会提供了技术支助，讨论会旨在拟订海地向人权事务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执行情况的第二次报告。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当地非政府组织已向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提交了两份申诉。

58. 作为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2017 年 9 月组织的一次专题讨论会的后续行动，联海司法支助团在 10 月为民间社会组织代表举办了一次关于打击过去侵犯人权行为有罪不罚现象的讲习班。目的是确定非政府组织为推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可采取的具体行动，包括在制订有关有罪不罚问题的国家工作计划方面可发挥的作用。

E. 反腐败和常设选举委员会(基准 10 和 11)

59. 10月底，临时选举委员会向政府提出了关于常设选举委员会的组织法草案。草案中纳入了政府对该议案先前版本的评论意见。修订后的法律草案于 11 月 14 日提交议会。在没有常设委员会的情况下，临时选举委员会可以举行立法选举，以更新参议院三分之一的席位和众议院的全部席位。莫伊兹总统于 9 月 27 日在联合国大会的发言和塞昂总理于 9 月 5 日的政策声明中都承诺，将于 2019 年 10 月根据宪法规定举行这些选举，但截至本报告发布时，没有提到市政选举。在这方面，新政府中包括一名选举事务部长级代表帕特里克•苏利•约瑟夫。行政部门仍在审查 2019 年选举的专项预算。

60. 政府在 10 月 25 日致我的特别代表的信中，要求联合国驻海地系统为 2019 年 10 月举行选举提供援助，指出国际社会在人力、物力和财政资源上的支持必不可少。政府在同一封信中表示随时欢迎设立需求评估团，以期创造技术和业务支助条件，并确定与国际社会可能建立的伙伴关系。正在筹备部署一个小组，在 12 月初开展需求评估。

61. 关于为防止腐败采取的措施，2017-2018 年公共支出财务报告终稿尚待发布，报告起草工作获得了联合法治方案的支持。开发署将继续在联合法治方案下支持起草 2018-2019 年报告。

四. 联合过渡规划

62. 总理和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海司法支助团团长设立了一个联合委员会，委员会由总理顾问和支助团工作人员组成，并得到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积极参与。联合委员会的目的是消除联海司法支助团执行任务和撤出战略的瓶颈，在共同优先事项上取得进展。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委员会举行了三次会议，讨论在支助团撤出后，在监狱过度拥挤、审前长期羁押、司法部门支助和减少社区暴力方面取得进展的可持续性。联合委员会取得的进展包括增进了政府对联海司法支助团过渡进程的理解，就大太子港大都市区的脆弱地区设立两个法庭一事达成了协议，并应政府要求，发起了关于选举进程的对话。

63. 联海司法支助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继续筹备在 2019 年 10 月 15 日以后在该国过渡为非维和性质的驻留力量。国家工作队正与联海司法支助团和总部协作，根据 2017-2021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并顾及各种具体需求，包括因联合国采取新办法应对霍乱而产生的需求，制定联合资源调动战略，以支持执行其战略优先事项。将通过制定衔接过渡期的 2019-2020 年治理和法治联合工作计划(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成果 5)调整资源需求。这项联合工作计划有望在 12 月 15 日之前如期完成，但由于存在资源和资金缺口，需要根据我的下一次报告中提出的按照第 2410(2018)号决议要求开展的战略评估结果，进一步调整该计划。

64. 过渡方案拟订工作队协助制定治理和法治联合工作计划。该工作队由政策和规划统筹小组设立，并由我的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兼人道主义协调员负责领导，统筹小组是由支助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高级领导人共同组成、就巩固和平

工作和过渡提供战略指导的协调机构。工作队努力协助支助团和国家工作队分析机构能力和联合国在支助团退出后需要的额外能力，并协助国家工作队起草方案和项目文件。

五. 特派团支助

65. 联海司法支助团不再需要的前联海稳定团驻地已经关闭。特派团支助部门继续维护 26 个地点：支助团总部、警察总部、7 个建制警察部队所在营地和 17 个联合国警察与国家警察合用驻地。为筹备过渡，已开始进行预先规划活动，评估缩编所需资源范围。正在开展两个建制警察部队于 2018 年 12 月调回本国的工作，随后将在 2019 年初开展关闭和移交相应的已撤空营地的活动。

66. 特派团支助部门将继续开展供应链管理优化活动，以促进即将进行的缩编工作。这包括调节联海稳定团移交的大量剩余库存(消耗性和非消耗性)，有效减少资产持有量，以符合和满足联海司法支助团的规定任务要求。作为一个优先事项，将按照直接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项目和过渡与执行任务过程中方案活动的剩余资产处置战略，处置查明的剩余资产。

67. 由于海地本地服务供应商能力有限，工程、环境和废物管理、营地管理和维护、车辆保养和维修等辅助服务的外包工作受阻。为维持基本的特派团支助服务，进行了必要的业务调整，结果造成了与国际外包方案办法有关的未预见的更高成本。其中包括设立由项目署约聘人员提供的现场服务。这一办法可确保提供必要的、反应灵敏的服务，同时支持特派团支助构想的现有精干人员配置结构，并有助于实现支助团缩编和过渡期间所需的灵活性和效率。

六. 行为和纪律

68. 未收到新的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报告。支助团继续对所有类别的联合国人员执行三管齐下的行为和纪律战略。支助团开展了预防活动，包括培训、风险评估和公共信息活动，向海地公众宣传联合国的行为标准，特别是对性剥削和性虐待采取的零容忍政策，并辅之以补救行动。作为补救行动的一部分，支助团继续进行持续沟通，并转介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者获取援助。

七. 意见

69. 10 月 17 日和 11 月 18 日发生的示威活动表明国家警察有能力以专业方式控制全国各地的示威人群。目前正在就加勒比石油组织资金使用情况问责问题进行激烈的辩论，这种辩论应有助于民间社会和反对派参与建设性对话，并有助于政府以具体行动表明其愿意满足人民的需求。这样的对话进而可以满足对于该国长期稳定的基本要求。

70. 为了保持这一势头，必须采取具体行动来解决腐败问题，包括处理关于加勒比石油组织资金管理不善的指控。衡量进展的一项重要指标是，司法机构有能力

完成司法调查并在必要时对被指欺诈海地人民的个人和公司提出指控。在这方面，我欢迎最高审计员和行政争端法院宣布将至迟于 2019 年 1 月完成报告，并鼓励最高司法委员会确保其管辖下的法官享有必要的独立性来开展所需的司法程序。如果不能有效做到这一点，将加剧该国的不稳定状况。在这一关键时刻，来自不同政治阶层、政府所有部门和民间社会的所有行为体必须为共同利益而共同努力。

71. 举行 2019 年选举将是海地实现稳定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我欢迎政府承诺如期举行选举，并表示注意到政府要求联合国提供选举援助。我鼓励海地当局迅速通过选举法、更新选举名单和通过选举预算，为可信、及时和包容各方的选举铺平道路。我还鼓励所有政治行为体和民间社会为和平选举举行建设性对话。

72. 在通过和执行国家方案方面出现延迟，立法进程缓慢，继续造成公众对国家机构缺乏信任，并阻碍对促进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的内部和外部私人投资，最终加剧人民面临的挑战。若不加以解决，这些状况将进一步破坏稳定，使海地偏离正轨，难以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在今后几个月中，立即提供援助，特别是为加强社会安全网提供援助至关重要。行政部门和议会之间加强协作，如通过制定协调一致的 2019 立法年度立法议程等方式加强协作，也将有助于推动立法进程。

73. 数十年来，海地监狱一直存在严重过度拥挤和条件恶劣的现象，部分原因是经常在诉诸法律前就实施逮捕和司法系统运转不良的影响，必须投入新的精力、努力、政治意愿和充足资源来应对这一现象。与此同时，将需要作出新的努力，充分应对海地持续存在的帮派暴力现象，包括让受影响的社区参与拟订减少暴力方案。

74. 尽管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在海地作出了协调一致的努力，但要实现联海司法支助团撤出战略，仍有许多工作要做。我感到关切的是，仍有大量指标难以实现，特别是在通过和执行被认为对巩固海地法治至关重要的法律方面。该国领导人和人民必须在联海司法支助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广大国际社会支持下作出持续努力，确保在未来一年顺利和有效地向非维和性质的驻留力量过渡。

75. 在巩固法治方面也必须继续取得进展。维持稳定的政治环境和使改革优先事项处于正轨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其中一些必要步骤是，政府和国际社会应继续致力于让最高司法委员会通过战略计划并为执行计划分配预算资源。必须加倍努力，确保达到各项基准，为加强法治、巩固稳定和推动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76. 联海司法支助团将通过我的特别代表的斡旋，继续与政府官员、国际社会和民间社会组织合作，支持对话努力。包括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在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进行广泛合作，海地各机构与公众之间加强沟通，对于确保成功完成优先任务，包括采取能够满足人民眼前需要的短期措施至关重要。

77. 最后，我谨衷心感谢我的海地问题特别代表海伦·马尔·拉利姆和联海司法支助团的工作人员，感谢他们为在海地巩固法治和促进人权所表现出的勇气和献身精神，并感谢为支助团提供警察人员的会员国。

附件一

基准指标、目标和基线

符号	相当于	符号	相当于
	正在按时间表如期实现目标		预期按时间表实现目标有挑战，但呈下降趋势
	预期按时间表实现目标有挑战，但呈积极趋势		没有进展/无法按时间表如期实现目标
	预期按时间表实现目标有挑战，但呈停滞趋势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预计没有关于进展情况的最新资料

基准	指标	目标时间表	目标	10 月 15 日更新（或另有说明）	趋势
1. 行政和立法部门颁布了法律，将改进司法救助，加强国家警察的发展，解决目前导致监狱过度拥挤的长期审前羁押问题；各部门开始执行新法律，包括为此提供可持续的预算拨款。	1.1 存在新的《刑法》(1 — 制定法律草案；2 — 参众两院对法律草案进行表决；3 — 总统颁布法律)	2019 年 4 月	3 — 颁布新的《刑法》	1 — 参议院的司法和安全委员会完成了对草案的审查。下院与不同行为体进行了讨论，以争取对通过草案的支持	
	1.2 存在《刑事诉讼法》(1 — 制定法律草案；2 — 参众两院对法律草案进行表决；3 — 总统颁布法律)	2019 年 4 月	3 — 颁布《刑事诉讼法》	1 — 参议院的司法和安全委员会完成了对草案的审查。下院与不同行为体进行了讨论，以争取对通过草案的支持	
	1.3 存在《法律援助法》(1 — 制定法律草案；2 — 参众两院对法律草案进行表决；3 — 总统颁布法律)	2019 年 4 月	3 — 颁布《法律援助法》	3 — 两院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通过的关于设立、组织和运作全国法律援助委员会的法律，于 9 月 27 日移交给总统，并于 10 月 26 日在官方公报上公布	
	1.4 存在《海地国家警察组织法》，将监狱管理局升格为中央局(1 — 制定法律草案；2 — 参众两院对法律草案进行表决；3 — 总统颁布法律)	2019 年 4 月	3 — 颁布国家警察组织法	1 — 《组织法》草案尚待国家警察总局局长确认	
	1.5 存在《监狱法》(1 — 制定法律草案；2 — 参众两院对	2019 年 4 月	3 — 颁布《监狱法》	1 — 《监狱法》草案尚待监狱管理局最后确认	

基准	指标	目标 时间表	目标	10 月 15 日更新 (或另有说明)	趋势
	法律草案进行表决； 3 — 总统颁布法律)				
	1.6 为新立法确定相关机构的执行要求，包括预算分配(按法律分列)	2019 年 10 月	为新立法确定执行要求，包括预算分配	为以下法律确定执行要求： (a)《刑法》草案，尚未通过 (b)《刑事诉讼法》，尚未通过 (c)《法律援助法》 (d) 司法和公共安全部成立了一个关于执行该法律的技术委员会 (e)《国家警察组织法》，尚未通过；《监狱法》，尚未通过	
	1.7 太子港管辖区检察官实时处理的新案卷数目	2019 年 10 月	太子港管辖区检察官实时处理 800 宗新案卷	2017 年 10 月-2018 年 9 月：太子港管辖区检察官实时处理了 444 起新案件	
	1.8 太子港民事监狱中被审前羁押超过 2 年的被羁押人比例	2019 年 10 月	太子港民事监狱中被审前羁押的被羁押人比例为 50.4%	10 月 15 日：63.6%(3 690 人中的 2 346 人)	
	1.9 太子港管辖区调查法官已结案的案件数目	2019 年 10 月	发布 750 道命令	2017 年 10 月-2018 年 9 月：发布 365 道命令	
	1.10 太子港初审法院裁决的刑事案件数目	2019 年 10 月	太子港初审法院裁决 800 起刑事案件	2017 年 10 月-2018 年 9 月：太子港初审法院裁决 411 起刑事案件	
2. 海地当局以性别均衡方式及时择优任命司法部门人员，包括任命最高司法委员会、最高上诉法院以及最高审计和行政纠纷法院的人员。	2.1 存在最高司法委员会年度报告，包括：按性别分列的司法机关人员配置；司法检查结果；核证法官数目；法官评价流程的执行情况	2019 年 4 月	备好最高司法委员会年度报告，包括：按性别分列的司法机关人员配置；司法检查结果；核证法官数目；法官评价流程的执行情况	最高司法委员会正在修订关于司法状况的报告。然后，该报告将被作为开始编写最高委员会年度报告的基础；该报告尚未启动	

基准	指标	目标 时间表	目标	10月15日更新 (或另有说明)	趋势
	2.2 最高司法委员会、最高上诉法院以及最高审计和行政纠纷法院填补的席位数目，按性别分列	2019年4月	最高司法委员会：9/9(3名女性)；最高上诉法院：12/12(4名女性)；最高审计和行政纠纷法院：9/9(3名女性)	(a) 最高司法委员会：9/9(0名女性)。 (b) 最高上诉法院：6/12(1名女性)。8月30日，参议院今年第二次发出呼吁，要求填补最高上诉法院的两个空缺席位，以完成先前提交给行政部门的部分名单，这可能只能填补六个空缺席位中的四个。最高上诉法院院长的任务期限问题没有得到解决。 (c) 最高审计和行政纠纷法院：9/9(2名女性)	
3. 监狱管理局履行关键管理职能，向所有被羁押者提供基本服务，确保尊重他们的权利。	3.1 每1 000名囚犯中的死亡人数	2019年10月	比率等于或低于10/1 000名囚犯	2018年1月1日至10月15日：11.8/1 000名囚犯(登记了100人死亡)	
	3.2 由有效囚犯保健服务支持的监狱数目，按性别分列	2019年10月	18所监狱中的9所和4个最大的国家警察拘留设施得到适足的囚犯保健服务设施的支持	18所监狱中有7所得到有效囚犯保健服务的支持	
	3.3 在为满足监狱管理局需求而到2021年需招募的941名新警察中，通过专门程序招募的监狱管理局警察人数，按性别分列	2019年10月	在为满足监狱管理局需求而到2021年需招募的941名新警察中，已招募300名监狱管理局警察，女性占30%	61名新警察，包括9名女性，已经从国家警察第二十九次晋级中毕业，将被部署到监狱管理局	
	3.4 监狱管理局核证其运作可不需要国际行为体(联海司法支助团或其他)全时支持的监狱数目	2019年10月	18所监狱中核证9所	核证标准已经拟订，评价调查草稿已经得到监狱管理局确认。还设立了监狱管理局和联海司法支助团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以监督核证过程	
4. 在执行2017-2021年国家警察战略发展计划的相关优先事项之后，国家警察可在海地全境应对公共	4.1 2017-2021年国家警察战略发展计划的执行率	2019年10月	执行了43%(战略发展计划133个优先事项中的57个)	2017-2021年战略发展计划的第一次年度评价已经完成。该计划的总体执行率为27.6%(没有完成任何优先行动，9个优先事项处于高级阶段，39个已启动，14个尚未开始)	

基准	指标	目标 时间表	目标	10 月 15 日更新 (或另有说明)	趋势
骚乱并管理安全威胁，不需要国际支助，并表现出高水平的专业精神、人权意识和性别平等敏感度。	4.2　每 1 000 名公民中的警察人数	2019 年 10 月	1.45	1.37(比例增加，是由于第二十九次晋级的 692 名学员于 2018 年 9 月毕业)	
	4.3　女警察的比例	2019 年 10 月	11%	10%(总共 15 735 名中 1 568 名女性)	
	4.4　静态部署在太子港大都市区外的国家警察能力的百分比	2019 年 10 月	40%	34.2%	
	4.5　在国家警察现有的 13 支专业公共秩序部队(12 个维持秩序股及 1 个干预和维持秩序连)中，能够在没有联海司法支助团支持的情况下应对安全威胁的部队数目	2019 年 10 月	所有 13 支部队都能够在没有联海司法支助团支持的情况下应对安全威胁	13 支部队中共有 6 支在没有联海司法支助团支持的情况下运作	
	4.6　国家警察在没有联海司法支助团支持的情况下规划和执行的公共秩序/安保行动的百分比	2019 年 10 月	100% 的行动没有联海司法支助团支持	97%的行动没有联海司法支助团支持	
	4.7　分配给国家警察的国家预算百分比	2019 年 10 月	8% 的国家预算分配给国家警察	6.6%的国家预算分配给国家警察。8 月 30 日通过的 2017-2018 财政年度修正预算分配给国家警察的经费略有减少	
5. 司法、惩戒和警察部门强化的内部监督和问责机制可处理不当行为，并确保提高有效性和遵守人权。	5.1　视察的初审法院数(18 个中的数字)，视察的上诉法院数(5 个中的数字)	2019 年 4 月	司法部视察全部 18 个初审法院和 5 个上诉法院	没有进行视察。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在联海司法支助团支持下开展了筹备活动，以便在 2018-2019 司法年度执行视察任务	
	5.2　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调查的公职人员(海地国家警察警员、监狱	2019 年 4 月	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调查所有指控的 80%	1 月 1 日-9 月 30 日：84.3%针对国家警察警员、包括监狱管理局警员的指控得到调查(收到的 242 项指控中的 204 项)	

基准	指标	目标时间表	目标	10 月 15 日更新(或另有说明)	趋势
	管理局官员)中被控侵犯人权的百分比				
	5.3 国家警察处罚国家警察和监狱管理局官员已证实不当行为的百分比	2019 年 4 月	已对 60%的调查案件所涉人员实施处罚	1 月 1 日-9 月 30 日：6.8%(在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调查的 190 项针对国家警察、包括监狱管理局官员的不当行为指控中，已对 13 项指控所涉人员实施处罚)	
	5.4 司法当局起诉国家警察和监狱管理局警员已确认罪行或侵犯人权行为的百分比	2019 年 4 月	国家警察已确认罪行或侵犯人权行为 100%被司法当局起诉	7 月 15 日至 10 月 17 日：在 7%(57 起中有 4 起)的侵犯人权指控案件中，警官受到起诉	
	5.5 部署在太子港大都市区外的国家警察总稽核局工作人员的百分比，按性别分列	2019 年 4 月	预计 340 名国家警察总稽核局工作人员中有 30%部署在太子港大都市区外	2018 年 10 月：分配给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 198 名人员中无人部署在太子港大都市区外	
6. 海地民众、特别是最脆弱和最边缘化社区的民众更加信任司法系统处理犯罪以及国家警察提供安全保障的能力和意愿。	6.1 对国家警察在减少犯罪方面取得的成绩表示满意的人口比例	2019 年 4 月	88%	尚未进行调查	
	6.2 从减少社区暴力/复员援助方案中受益且显示愿意与国家警察的社区警务举措和执法当局配合的问题青少年和妇女人数	2019 年 4 月	500 名问题青少年和妇女与国家警察的社区警务举措和执法当局进行配合	458 名问题青少年和妇女与国家警察的社区警务举措和执法当局进行配合	
	6.3 每 10 万公民中故意杀人案受害人人数，按性别和年龄分列	2019 年 4 月	故意杀人案发生率不超过 9.3%，按性别和年龄分列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18 日：6.22%，即 591 起故意杀人案，其中 535 名受害者是男子、37 名是妇女、12 名是未成年男子，7 名是未成年女子。	
	6.4 太子港大都市区报告的绑架案数目	2019 年 4 月	太子港大都市区报告的绑架案数目不超过 50 起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18 日：37 起绑架案，其中涉及 40 人(18 名男子和 22 名妇女)	

基准	指标	目标 时间表	目标	10 月 15 日更新 (或另有说明)	趋势
	6.5 太阳城、贝莱尔和马蒂桑等热点地区与帮派有关的事件数目	2019 年 4 月	太阳城、贝莱尔和马蒂桑等热点地区与帮派有关的事件不超过 18 起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18 日：21 起事件	
	6.6 国家警察调查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数目，显示国家警察能力得到加强	2019 年 4 月	调查了至少 275 起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18 日：调查了 182 起案件	
7. 国家监察员办公室独立运作，向权利受到侵犯的公民提供保护。	7.1 监察员办公室遵守关于国家人权机构工作的国际标准的程度，以及根据《巴黎原则》保持独立有效运作的结构能力	2019 年 10 月	根据《巴黎原则》，办公室地位为 A 级	根据《巴黎原则》，办公室地位为 A 级，直到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将于 2019 年 5 月作出下一次决定为止	
	7.2 国家法治机构执行监察员办公室建议的数目	2019 年 4 月	国家法治机构执行监察员办公室的 3 项建议	无	
8. 民间社会组织(包括代表妇女的组织)与海地当局接触，倡导促进和保护人权，并且将侵犯人权指控提交主管司法或行政当局的权能增强。	8.1 民间社会组织编写并向国际人权机制提交的影子报告数目	2019 年 4 月	民间社会组织编写并向国际人权机制提交 2 份报告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没有召开会议或接受国际人权机制审查	
	8.2 监测侵犯人权行为的地方民间社会组织报告的案件数目	2019 年 4 月	监测侵犯人权行为的地方民间社会组织发布 10 份报告	监测侵犯人权行为的地方民间社会组织发布 8 份报告	
9. 国家当局遵守国际人权义务，包括追究当前和过去侵犯人权行为责任人的责任，并履行对人权条约	9.1 具有国家人权行动计划	2019 年 10 月	落实人权机制特别是通过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所提建议的国家行动计划	9 月，Stéphanie Auguste 被任命为负责人权和消除赤贫问题的部长级代表。该部长级代表领导部际人权委员会，该委员会是负责制定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实体	

基准	指标	目标时间表	目标	10 月 15 日更新(或另有说明)	趋势
机构的报告义务。					
	9.2 海地政府接受人权机制所提建议的数目	2019 年 4 月	海地政府接受人权机制提出的 3 项建议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没有召开会议或接受国际人权机制审查。不过，9 月份，政府落实了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两项建议：加入《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和《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	
	9.3 海地政府编写并向国际人权机制提交的报告数目	2019 年 4 月	海地政府编写并向国际人权机制提交 2 份报告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没有召开会议或接受国际人权机制审查	
	9.4 海地政府在行政部门内任命一位高级别人权协调人	2019 年 4 月	海地政府在行政部门内任命一位高级别协调人	9 月，总理任命 Stéphanie Auguste 为负责人权和消除赤贫问题的部长级代表。该部长级代表取代司法部长，成为人权协调人	
10. 法治和反腐败机构打击腐败的能力得到提高	10.1 最高审计和行政纠纷法院提供关于公共开支的年度报告	2019 年 4 月	最高审计和行政纠纷法院提供了关于公共开支的年度报告	该报告正在等待公布	
11. 通过可信、透明的过程建立常设选举委员会，委员会以独立、透明的方式履行选举责任，不需要国际支助。	11.1 三大权力机构提名其在常设选举委员会的三名成员，目的是将常设选举委员会建设为独立的运作机构	2019 年 10 月	已提名 9 名成员，常设选举委员会已成立并独立运作	三大权力机构已各自启动其 3 名代表的提名进程	
	11.2 更新选民名单，为下一个选举周期做准备	2019 年 10 月	更新选举名单	尚未开展	
	11.3 存在《选举法》，为下一个选举周期做准备(1—制定法律草案；2—参众两院对法律草案进行表决；3— 总统颁布法律)	2019 年 10 月	3— 颁布《选举法》	1— 行政部门已经于 11 月 14 日将法律草案转交给议会	

附件二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警察部分的组成和警力

(截至 2018 年 11 月 12 日)

	联合国警察		建制警察部队成员	
国家	妇女	男子	妇女	男子
阿根廷	1	9	0	0
贝宁	0	22	0	0
孟加拉国	0	3	19	120
布基纳法索	0	13	0	0
巴西	0	0	0	0
加拿大	6	11	0	0
乍得	1	5	0	0
智利	1	1	0	0
喀麦隆	5	1	0	0
哥伦比亚	0	0	0	0
科特迪瓦	1	19	0	0
吉布提	0	1	0	0
萨尔瓦多	0	2	0	0
埃塞俄比亚	0	0	0	0
法国	0	0	0	0
德国	1	0	0	0
几内亚	0	2	0	0
印度	0	0	0	280
印度尼西亚	0	0	0	0
约旦	0	8	0	140
马达加斯加	1	14	0	0
马里	0	9	0	0
墨西哥	0	1	0	0
尼泊尔	1	3	7	133
尼日尔	0	22	0	0
尼日利亚	1	3	0	0
挪威	3	0	0	0
巴基斯坦	0	1	0	0
菲律宾	0	0	0	0
葡萄牙	0	0	0	0
大韩民国	3	1	0	0

国家	联合国警察		建制警察部队成员	
	妇女	男子	妇女	男子
罗马尼亚	2	8	0	0
俄罗斯联邦	0	5	0	0
卢旺达	0	6	14	126
塞内加尔	8	6	16	138
斯洛伐克	0	2	0	0
西班牙	0	2	0	0
斯里兰卡	0	1	0	0
瑞典	1	2	0	0
多哥	2	5	0	0
突尼斯	4	22	0	0
土耳其	0	12	0	0
乌拉圭	0	1	0	0
美利坚合众国	0	5	0	0
小计	**42**	**228**	**56**	**937**
共计		**270**		**993**
				1 263

附件三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团：部署图

